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老教授（老教育工作者）协会 职责范围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老教授（老教育工作者）协会是山东省老教授协会的分会。协会是在山东省老教授协会、学校党委、学校离退休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的离退休教职工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群众组织。离退休职工管理处（老干部处）是协会的业务管理部门。

协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老龄工作方针，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弘扬社会道德风尚。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遵照会员“自愿、量力”的原则，团结和组织离退休老教授、老教育工作者发挥优势和特长，协助开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社会、文化传承创新等方面工作，为学校的发展和区域教育、经济、文化等方面建设做出新的贡献。

职责范围：

1. 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配合学校及有关职能部门做好离退休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宣传和教育工作。

2. 组织离退休教职工运用自己的一技之长、一业之能，贡献余热。根据学校需要，参与教学、监考、调研以及教学

督导等工作；开展科技服务、科技咨询等活动；关爱青少年成长，参与关心下一代的工作；鼓励和支持会员个人、会员集体从事编著工作或公益性文化教育工作，等等。

3. 坚持以人为本，深入了解离退休教职工的情况，及时向有关方面反映离退休教职工的合理要求，维护其合法权益，关心并促进其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助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教、老有所乐”的目标。

4. 围绕“六个老有”，举办交流、座谈、展览、比赛等活动，总结典型经验，丰富老年生活，振奋老年精神，促进离退休教职工身心健康。

5. 不断探索新形势下老龄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和新举措，开展老年问题的学术研究，以理论创新推动工作创新。

6. 加强同有关老教育工作者组织的联系，交流各地老龄工作经验，促进离退休工作的发展。

7. 积极参加、承办山东省老教授协会、山东省老教育工作者协会举办以及学校交办的各项活动，完成其委托的各项任务。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日